

外国经济选译



北京经济学院经济研究所
《外国经济选译》编辑组

外国经济选译

(内部参考)

北京经济学院经济研究所
《外国经济选译》编辑组

1977年2月

编者说明

苏联 A·M·鲁缅采夫主编的《政治经济学（社会主义部分）》（苏联政治书籍出版社 1975 年版）已全文译出。为配合科研和教学工作批判苏联现代修正主义的需要，本期选载了该书《导言》、第四章《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商品货币关系》和第七章《按劳分配。社会消费基金》。同时全文刊登了我所为该书所写的《译者说明》，供批判时参考。

目 录

《政治经济学(社会主义部分)》(1975 年版)(摘录)

〔苏〕A·M·鲁缅采夫主编

导 言	(1)
第四章 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商品货币关系	(14)
第七章 按劳分配。社会消费基金	(49)
译者说明	(75)

政治经济学(社会主义部分)

〔苏〕A·M·鲁缅采夫主编

导 言

在人类社会的发展过程中，通过革命改造途径而产生的共产主义社会形态，合乎规律地取代资本主义社会形态。与此相适应，继资本主义政治经济学之后，产生了广义政治经济学的新的一篇，即共产主义政治经济学。在一些国家中，人类实际上已经达到了共产主义生产方式的第一阶段——社会主义。因此，政治经济学的这一篇被称为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

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研究什么？其对象又包括哪些内容呢？

社会主义政治 经济学的对象

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是研究人们在物质财富生产过程中结成的社会关系，即共产主义社会经济形态第一阶段的生产关系。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乃是生产者之间同志式互助合作的关系，这种关系是在为了整个社会利益而协调一致地进行社会生产的过程中形成的。

在资本主义社会中，物质的生产条件，归剥削那些既无

生产资料也无生活资料的雇佣工人的资产阶级所有。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生产资料和劳动产品是劳动群众的共同财富，这就永远消除了人剥削人的现象，生产者为自己同时也为社会而工作。以生产资料资本主义私有制为基础的资产阶级生产关系，与生产力的社会性质处于对抗性冲突之中，它阻碍生产力的发展，使其不可能用来造福于整个社会。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与生产力的社会性质相适应，为生产力的发展开辟了无限广阔的天地。

政治经济学研究的是作为生产力发展的社会形式的、并与生产力相互联系着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它揭示社会主义社会所固有的生产力的社会组织方式，从而也揭示加速科学技术进步的各种经济条件。

在资本主义制度下，生产为市场的自发状态以及自发形成的供求关系所支配，而在社会主义制度下，正如马克思所指出的，是“由社会预见指导社会生产”^①。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就是要研究根据科学预见指导生产的科学原理。

因为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是同一个共产主义生产方式的两个阶段，所以它们的生产关系的基础是共同的。然而，作为共产主义第一阶段的社会主义经济又具有一定的特点。两种形式的生产资料公有制、消费品的按劳分配、商品货币关系以及其他某些特点，就是社会主义经济所固有的特点。

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是不断发展的。目前，在苏联，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同发达的社会主义阶段相适应，在许多国家，同社会主义基本建成阶段相适应，在某些国家，则同从资本主义向社会主义的过渡时期相适应。

政治经济学通过经济范畴表现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实质。例如，生产资料全民所有制、计划性、经济核算等，就

是这样一些范畴。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某些范畴，如商品、价值、货币、信贷、利润、工资等在名称上和资本主义政治经济学的范畴一样，但内容却根本不同，后者反映的是对抗性的资本主义关系。

社会主义的各个经济规律表现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内部所固有的、最本质的、最稳定的因果联系。按其内容来说，这是反映摆脱了剥削和利益对抗的生产者之间的关系的规律。它们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规律根本不同，后者是剥削雇佣工人的规律，是资产阶级和工人阶级之间对抗关系的规律。

在从资本主义向社会主义过渡的时期，社会主义各经济规律就开始发挥作用。随着社会主义的胜利和发达的社会主义社会的建立，这些规律得到了充分发挥作用的场所。

经济规律作用上的变化，反映生产关系成熟程度的提高，反映它在逐步向共产主义生产关系转变。

诸经济规律的总和作为一个完整的体系，揭示了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实质。离开这个体系，各个经济规律是不能孤立起作用的。它们的作用相互联系并紧密地交织在一起。只有进行理论分析时才能够把个别规律分离出来，既研究每一个个别的规律，又研究整个社会主义规律体系的结构。

基本经济规律是社会主义经济规律体系的基础，它表现社会经济中的主要因果联系，表现建设共产主义的整个社会经济活动的目的和动机。基本规律对于社会主义的所有其他经济规律，特别是对于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它表现生产资料公有制占统治地位和社会主义社会成员为其共同利益而协调一致地利用这些生产资料之间的因果联系），对于生产、分配、交换、消费等其他规律来说，都起着决定性作用。

有一些经济规律（基本经济规律、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

律以及其他规律)是共产主义两个阶段所共有的,它们决定了整个共产主义社会形态经济规律体系是统一的。另一些规律则只是共产主义第一阶段所特有的,它们决定了这个阶段不同于共产主义第二阶段的一些特点。按劳分配规律就属于这种规律。在完全的共产主义制度下,由于为社会而劳动已经成为人的生活第一需要,由于消费品的极大丰富,按劳分配将为按需分配所代替。与商品货币关系的存在相联系的价值规律发挥作用,也是由社会主义制度的特点所决定的。在共产主义的高级阶段,由于不再存在必须把产品当作商品来生产的条件,价值规律的作用也就停止了。

在社会主义制度下,还有这样一些经济规律发生作用,它们所反映的是社会经济不同发展阶段中社会生产所共有的某些特点。在这个意义上来说,可以称它们为共有的经济规律。但这些规律的内容是由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所决定的。

与自发地起作用的资本主义经济规律不同,社会主义经济规律可以为社会所认识并自觉地加以运用。随着生产资料全民所有制统治地位的确立,人们开始自觉地、有目的地创造历史。恩格斯指出,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人们自己的社会行动的规律,这些直到现在都如同异己的、统治着人们的自然规律一样而与人们相对立的规律,那时就将被人们熟练地运用起来,因而将服从他们的统治”②。恩格斯把社会这种新的状况表述为“人类从必然王国进入自由王国的飞跃”。

社会对经济规律的认识和自觉运用,并没有改变规律的客观性质。正如马克思列宁主义经典作家所强调的那样,人们经济活动的自由并不是指可以不经受经济发展的客观规律的制约,而是指能够运用这些规律来达到客观上受到制约的一定目的,并掌握熟练地解决问题的能力。

社会主义最重要的特点之一，就是经济的有计划发展代替了经济的自发发展。生产资料公有制的确立，敌对阶级的消灭，生产在全国范围的联合，生产的有计划发展，劳动人民对经济向前发展的关心，所有这一切使得利用经济规律造福于整个社会成为客观上必要的和可能的。社会主义社会，在科学地认识规律的基础上，有计划地运用这些规律对国民经济实现直接的社会调整。

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由于有计划地运用经济规律，劳动人民能够自觉地驾驭自己的生产关系，能够根据物质生活中客观上已经成熟了的要求来进行活动。这就是主观因素在社会经济生活中所具有的新的意义。在这里，劳动群众中各阶级和各社会集团的利益，从根本上溶合为一种共同的利益，它制约着人们为达到统一的目的而进行有组织的、群众性的行动。在各种对抗性的社会经济形态中，由于人们只能意识到自己的直接行动，主观因素的作用受到了限制。人们不能自觉地、有计划地驾驭自己的生产关系，经济规律如同盲目地起作用的自然力一样统治着人们。

马克思列宁主义科学既反对否认经济规律的客观性，也反对把经济规律的客观性同规律作用的自发性混为一谈。这两种情况都会使社会的经济活动失掉理论根据。忽视经济规律的客观性是经济管理中的主观主义的基础。把规律的客观性同规律作用的自发性混为一谈，则导致对规律的盲目崇拜，使人误认为规律是自动发生作用的，并导致国民经济领导上的危险的自流论。如果经营管理工作以对经济规律的深刻认识为依据，并严格遵守经济规律的要求，那么主观因素对推动社会向前发展是会起到积极作用的。

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为联合起来的生产者的经济活动提

供科学基础，它揭示社会主义所特有的政治经济学范畴和经济规律，从而用管理社会生产、辨明科学技术进步方向所必需的理论知识武装了社会。

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在研究经济规律内容的同时，还研究经济规律的作用机制^③。基本经济规律机制中最重要的因素，就是社会生产的增长和效果之间、社会成员的需要和消费之间的相互关系；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机制中最重要的因素，是社会的消费结构和生产比例之间的相互关系；按劳分配规律——则是劳动报酬的形式和制度之间的相互关系。经济规律的客观性就预先决定了表现规律作用的机制的存在。社会主义社会就是通过经济规律所固有的表现形式而运用这些规律，来指引社会成员的活动，使之符合于他们的物质利益。

社会主义国家的经济作用

社会主义国家依靠生产资料公有制，首先是依靠全民所有制，根据对经济规律的认识，制定为整个社会谋福利的国民经济计划，保证社会成员在执行这些计划过程中的行动统一，并在整个社会范围内组织协调一致的经营管理。这就是社会主义国家在管理社会生产方面活动的内容，就是社会主义国家的经济作用。随着社会主义社会的发展，国家的经济活动愈来愈扩大。列宁说：“……而最高国民经济委员会这种机关必定增长、发展和巩固，它将包括有组织的社会的一切最主要的活动”^④。

国家活动的方针是由共产党领导下制定的经济政策所决定的。这种政策为劳动人民的利益服务，它包括了国家的整个国民经济，是社会成员协调一致的活动的基礎。经济政策决定国家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首先是决定社会主义社会生

活的基本领域——物质生产领域的发展，因此它是国家建设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总政策的一个主要部分。

以自己的先锋队共产党为首的工人阶级在社会中的领导作用、工人阶级同基本农民群众的联盟，是建立和发展社会主义生产的政治条件。因此，从政治的角度解决经济建设的各种问题，就要求在制定经济政策时，必须从全民利益出发，并在此基础上把劳动群众中各个阶级和各个社会集团的利益正确结合起来。不从政治角度解决经济建设问题，社会主义改造是不可能的。从这个意义上说，正如列宁所说，政治同经济相比不能不占首位。

但是，政治观点对经济管理具有决定意义，这并不意味着政治不依赖于经济，并不意味着政治可以迫使经济接受任何任务，如象×××⑤所想象的那样。国家的政治活动和经济活动是相互联系的，政治脱离经济，不考虑经济，就会丧失自己的客观基础，最终必将完全失败。列宁指出，社会主义国家的政治是“经济的集中表现”⑥。

党在制定经济政策时，是以已被认识了的经济规律为依据的，并且考虑到社会的具体要求和社会发展的内部和外部条件。社会主义国家政策对经济之所以起推动作用，首先是由于它符合社会主义生产力和生产关系发展的客观要求，由于它是从进一步巩固全体生产者——工人、农民、知识分子之间同志式互助合作关系这一任务出发的。由于不存在热衷于保存旧的经济关系的敌对阶级和社会集团，因而社会主义国家有可能揭露并克服经济中出现的非对抗性矛盾，有计划地采取措施来促进生产关系的完善化，以适应生产力的发展。

社会主义国家的经济政策，体现在发展国民经济的统一的国家计划中。各级国家机关和社会团体，都按照这个计划

组织社会成员进行经济活动，从而保证经济向前发展。共产党和国家依据经济理论，培养劳动群众运用从认识经济规律中得出的实际结论的本领，在全国范围内把他们组织起来，教他们学会集体管理。

共产党和社会主义国家的政策，是把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同共产主义建设的实践联系起来的主要因素。共产党对经济科学的发展给予积极的影响，经常把研究最迫切的经济科学问题提到首位。在苏联共产党第二十四次代表大会关于1971—1975年苏联发展国民经济的五年计划的指示中指出，必须“在经济学方面把注意力集中于研究在计划管理国民经济的实践中利用客观经济规律的最有效形式和方法，完善长期远景规划，研究加速科学技术进步和大力提高社会生产的经济效率和集约化问题，以及研究发展苏联同经互会其他成员国的社会主义经济一体化的极其重要的问题”⑦。

社会主义政治 经济学的方法

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方法，同全部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方法一样，也是马克思主义的辩证法，它要求从统一和区别中，从历史的发展中，去研究各种数量过程和质量过程。这一方法具体表现在研究经济现象和过程时使历史方法和逻辑方法相结合，并彻底实行生产占首位的原则。

马克思列宁主义的辩证法揭露社会主义经济中作为其前进运动泉源的各种矛盾。这些矛盾的主要特点，在于它们是非对抗性的。在社会主义社会中，没有经济地位对立的阶级和社会集团，各阶级、各社会集团和各民族之间确立了友好合作关系，这种关系由于根本经济利益的一致而得到巩固。因此，在这里，矛盾是在新与旧的斗争中，在同一切阻碍社会经济进步的事物的斗争中，有计划地加以克服的。由于生产资料

公有制占统治地位,使资本主义固有的对抗性矛盾归于消灭。

与迅速发展的生产力相适应,社会主义社会不断地完善自己的生产关系。这就保证科学技术和社会经济的不断进步,保证社会不断向前发展。资本主义的对抗性矛盾使资本主义不可避免地走向灭亡,而社会有计划地解决社会主义经济中的非对抗性矛盾,则促使社会主义经济成长为共产主义高级阶段的经济。

生产资料公有制占统治地位是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点。因此,分析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逻辑起点,就是研究作为统一整体的社会的经济活动,而不是象政治经济学资本主义部分那样研究私人商品生产者的关系。在历史上,社会主义生产的产生,也是从生产资料私有制为公有制所代替而开始的。

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是从生产关系的不断运动和发展中来研究生产关系的。这种发展是在生产资料全民所有制占统治地位的基础上向共产主义前进,是社会主义逐渐成长为完全的共产主义的过程。因此,对于经济范畴和经济规律,是从它们的产生、发展和逐渐成长为完全的共产主义的相应范畴和规律的过程中,来进行研究的。

本教科书在考察了社会主义形成的各种规律性之后,用了一篇的篇幅来说明处于成熟阶段的整个社会主义生产方式的特点。这一篇阐明社会主义生产服从于哪些任务,揭示劳动者之间的关系,劳动者是在利用科学技术最新成就基础上协调地、有计划地进行生产,以提高社会全体成员的福利,并使他们获得全面发展。

教科书的下一篇,分析由于各社会主义企业(联合公司)成为统一的计划经济的基层环节而出现的生产关系的各种具体形式。考察了各企业(联合公司)在统一的社会扩大再生

产过程中的再生产问题，以及各种不同形式的生产关系对于整个社会的生产发展的影响。

研究社会和各企业(联合公司)的关系，就要分析社会再生产过程、生产结构，以及社会产品运动的方向和机制。紧接这一篇之后，描述了由于在社会主义经济规律作用下生产发展而逐步成熟的共产主义高级阶段的基本特点，还分析了诸经济规律在世界社会主义经济中的作用。最后，揭示了社会主义经济体系和资本主义经济体系经济竞赛的实质及其发展趋势，以及共产主义在全世界范围内取得胜利的客观规律性。

政治经济学教科书叙述了生产关系在其发展中，在向共产主义的运动中，即在社会主义逐渐成长为共产主义过程中的特点。在理论分析的各个阶段，都全面地揭示了社会主义国家领导社会生产的活动的科学根据。

根据共产主义第一阶段生产关系现实存在的特点，社会主义所有制是按它的两种形式（全民所有制和合作社集体农庄所有制）来进行研究的。与此相适应，既探讨了那些表现整个社会主义所有制特点的范畴，也研究了那些表现由全民生产和合作社集体农庄生产中关系的特殊性所决定的特点的范畴。在具有新的社会主义内容的商品货币关系存在的条件下如何有计划地组织生产，对这一问题的特殊性着重进行了分析。还阐述了经济规律在各个不同社会主义国家具体历史条件下发生作用的一些特点。

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是阐明管理国民经济的理论基础的科学，它的方法的重要特点，在于数量分析的作用日益增长，以及为此目的，愈来愈广泛地运用经济数学方法和模型。经济数学方法和模型是用数学方法论述经济过程，以便更深入地研究这些过程。经济数学模型化能够表现生产增长和社会需

要增长之间、国民收入增长和消费基金增长之间、劳动生产率增长和工资增长之间的从属关系。但是，象一切抽象概念一样，经济数学模型也包含着脱离现实实际的可能性。因此，采用这种模型之前，对所研究的范畴和规律都进行了质量分析，并仔细弄清楚了它们的内容。

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是一门具有阶级性和党性的科学。它所反映的是社会主义社会的领导力量工人阶级的利益，是为建设共产主义而斗争的全体劳动群众的利益。由于工人阶级的利益是同社会发展方向一致的，所以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党性和分析经济过程时在科学上的客观性是完全符合的。科学如果违背阶级性和党性原则，就不可能对社会生活的各种现象进行科学的分析。在党性原则中体现着马克思列宁主义经济理论与解决建设共产主义实际任务的统一。

在科学中彻底实行党性原则，就不能不同反共主义、改良主义、右的和“左”的修正主义、×××进行不调和的斗争。只有那种决不用各种资产阶级和小资产阶级模式来冒充对社会发展的分析的社会主义理论，才是真正的科学的理论。马克思列宁主义经济理论的纯洁性，是它得以发展的条件，也是提高它在管理社会生产和对劳动群众进行共产主义教育中所起作用的条件。

政治经济学的党性，要求在对待社会生活研究工作中出现的背离马克思列宁主义方法论、背离马克思列宁主义最根本的结论的各种倾向时，坚持高度的原则性。苏共中央在党的第二十四次代表大会的总结报告中指出，必须“对这种意识形态上的攻击给予及时的、坚决而有效的反击，把关于社会主义社会、关于苏联生活方式、关于我国共产主义建设的真理传播给亿万人”⑧。

为使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在社会向共产主义前进中能够起到建设性作用，就必须通过共产主义建设的实践、通过总结经验和劳动群众的活动使它不断得到发展。社会主义经济理论所作出的各种结论是否正确，要靠共产主义建设的全部实践来检验。政治经济学是各种专门经济科学和部门经济科学的方法论基础，同时也要从这些科学中取得资料，以促进政治经济学研究工作的发展，更深刻地揭示社会主义本身的规律性，并把共产主义建设的实际经验提升到理论的高度。

苏联是第一个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国家。苏联的社会主义建设经验，已由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作了科学的总结，这一经验揭示了对所有国家都适用的关于共产主义生产方式的形成和发展的共同规律性。随着世界社会主义体系的形成，在不同国家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生产发展的共同规律性和具体形式、方法的特点方面，都提出了一些新的论点，这就更加丰富了理论和实践。

经过列宁根据新的历史条件加以发展的马克思、恩格斯的学说，是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思想泉源。列宁总结了在世界上建设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的实际经验，全面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的经济理论并使之具体化，而且以新的结论和论点丰富了这一理论，从而为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奠定了基础。苏联共产党通过争取社会主义胜利和建设发达的社会主义社会的斗争，其他国家共产党通过建设社会主义的实践，对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进一步发展作出了巨大的贡献。在马克思列宁主义经典作家的著作中，在苏联共产党和其他马克思列宁主义政党的各种文献中，对于劳动群众在工人阶级领导下为确立自由劳动者的社会并使之向共产主义发展而进行的斗争，都作出了真正科学的分析。

注：

-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人民出版社 1964 年版，第 16 卷，第 11 页。
-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人民出版社 1971 年版，第 20 卷，第 308 页。
- ③ 原文为“механизм”，有体制、内容、过程、实质、途径等含义。——译者。
- ④ 《列宁全集》人民出版社 1958 年版，第 27 卷，第 382 页。
- ⑤ 原书在这里和在下文对我党、对伟大领袖毛主席和毛泽东思想用了诬蔑性的称呼，我们一律用×号代替。——译者。
- ⑥ 《列宁全集》，人民出版社 1958 年版，第 32 卷，第 71 页。
- ⑦ 《苏联共产党第二十四次代表大会材料》，莫斯科，政治书籍出版社 1971 年版，第 245 页。
- ⑧ 勃列日涅夫：《在苏联共产党第二十四次代表大会上的总结报告》。《勃列日涅夫言论》，上海人民出版社 1975 年版，第 7 集，第 114 页。